

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法院公告

泉州市德化中膳餐饮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(2024)闽026民初4322号原告王明军与被告广东中膳健康产业科技有限公司、温雅国、黄宇开、徐财进，第三人李上顺、泉州市德化中膳餐饮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及证据材料、重新指定举证期限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5日和5日内。并定于2025年6月5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3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2日)

